关于宿迁市 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4 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德鹏

各位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宿迁市 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1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年财政运行健康平稳,各项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财政管理改革工作稳步推进,较好完成了市人大批准的各项预算工作目标,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 756.0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7.82 亿元(增长 21.09%,税收占比 86.76%)、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 252.8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2.84 亿元、调入资金 132.3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79.9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23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756.0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584.47 亿元(下降 0.84%)、上解上级支出 52.56 亿元、 调出资金 0.5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1.43 亿元、安 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6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7.40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一、二、三)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收入支出平衡。市本级(含市直、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新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洋河新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282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18亿元(增长13.91%,主要得益于全市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经济质量效益持续改善;税收占比89.53%)、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102.65亿元、下级上解收入17.09亿元、上年结转收入3.87亿元、调入资金49.30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8.04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87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282 亿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23 亿元(增长 0.6%)、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 61.4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26.2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33 亿元、调出资金 0.0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1.8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9.55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十二、十三、十四) 其中,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经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84 亿元,加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等 10.61 亿元,总来源 30.4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13 亿元,加上解上级等 9.32 亿元,支出总量 30.45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湖滨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1 亿元,加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等 14.69 亿元,总来源 24.1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8 亿元,加上解上级等 9.12 亿元,支出总量 24.10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苏宿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55 亿元,加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等 6.60 亿元,总来源 19.15 亿元;苏宿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12 亿元,加上解上级等 3.03 亿元,支出总量 19.15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洋河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4 亿元,加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等 5.59 亿元,总来源 16.8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0 亿元,加上解上级等 5.69 亿元,支出总量 16.83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详见决算草案表十六、十七)

(2)重点支出。市本级当年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教育、节能环保、交通运输、城乡社区、商业服务业等民生重点领域得到了有力保障。具体情况如下:教育支出 23.89 亿元,增长 9%,主要因为中心城区学校建设支出增加较多;节能环保支出 6.29 亿元,增长 18.2%,主要因为县区生态环境保护部门上划,支出

由市本级统一列支;交通运输支出 16.92 亿元,增长 9.4%,主要因为上级对我市交通道路转移支付资金增加较多,相应支出较多;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8 亿元,增长 65.4%,主要因为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出增加;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5 亿元,增长 911.8%,主要因为债务化解支出较多。(详见决算草案表十八)

- (3)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结转至2021年安排的支出3.87亿元,当年实际执行3.72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15亿元。
- (4) 财政转移支付执行情况。省对市本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 102.65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 77.39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5.26 亿元),比上年减少 15.04 亿元,下降 12.78%,主要因为交通建设项目及退捕禁捕等政策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减少较多。市本级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61.47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 41.8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19.61 亿元),减少 7.77 亿元,下降 11.22%。
- (5)市本级预备费使用情况。市本级预备费预算 1.78 亿元, 当年没有发生预备费支出。
- (6)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21年年初余额为8.37亿元,当年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亿元,当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2亿元,年末余额为6.82亿元。
 - (7)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我市深入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354"预算绩效管理

体系初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保障基础不断夯实,研究出台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绩效成果应用等系列管理办法,推进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库建设。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基本形成,在政策及项目绩效管理基础上,将部门整体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金额 108.68 亿元。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不断完善,实现事前立项有评估、预算安排有目标、事中运行有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绩效结果有应用,对 2 个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严把绩效目标编审关,对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所有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监控,持续深化绩效评价,在预算单位自评基础上,选取 13 个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8.44 亿元,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对市级 69 个预算部门进行绩效考核,及时反馈问题,并督促整改落实,强化绩效信息公开,突出绩效管理实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来源** 492.2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90.18 亿元(增长 28.83%,主要因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较多)、上级补助收入 0.4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0.98 亿元、调入资金 0.5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0.08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量 492.2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 5 **—**

支出 360.68 亿元(下降 0.2%)、调出资金 51.51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9.4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0.58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五、六)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来源** 174.2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38.51 亿元(增长 41.56%,主要因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较多)、上级补助收入 0.16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0.7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8.99 亿元、调入资金 0.0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5.82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量** 174.2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30.20 亿元(增长 53.81%)、补助下级 2.55 亿元、调出资金 14.80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7.7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3.2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5.70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二十三、二十四)

其中, 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经开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41.92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 转贷收入等 7.96 亿元,总来源 49.8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8.76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12 亿元,支出总量 49.88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湖滨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2.62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 1.15 亿元,总来源 13.7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1.02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2.75 亿元,支出总

量 13.77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苏宿园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1.51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 0.47 亿元,总来源 11.9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9.35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2.63 亿元,支出总量 11.98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洋河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5.25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 0.69 亿元,总来源 5.9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42 亿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52 亿元,支出总量 5.94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详见决算草案表二十五、二十六)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30.67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84 亿元(增长 27.62%,主要因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等较上年有所增加)、上年结转 9.83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30.67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8 亿元(增长 11.18%,主要因为对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较上年有所增加)、调出资金 28.72 亿元、结转下年 0.17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七、八)

2.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28.72 亿元,其中,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89 亿元(增长 19.13%,主要因为其他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等较上年有所增加)、上年结转 9.83 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28.72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7 亿元(下降 12.67%,主要因为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等较上年减少)、调出资金 27.29 亿元、结转下年 0.16 亿元。

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二十八、二十九) 其中,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经开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5 亿元, 总来源 2.25 亿元; 经开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25 亿元, 支出总量 2.25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详见决算草案表三十、三十一)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4.56 亿元,下降 27.25%,主要因为从 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31.02 亿元,下降 25.68%,主要因为 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当年结余 13.54 亿元,滚存结余 152.96 亿元。(详见决算草案表九、十)

2. 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市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9.43亿元,下降23.49%,主要因为

从 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4.17 亿元,下降 10.09%,主要因为 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当年结余 5.26 亿元,滚存结余 103.77 亿元。(详见决算草案表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

其中, 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所有7个险种均实行市区统筹,经开区、湖滨新区、 苏宿园区、洋河新区未单独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详见决 算草案表三十六、三十七)

(五)部门决算情况

2021年市本级部门决算汇总显示,市本级预算部门收入合计 247.29亿元,其中财政拨款 234.69亿元;支出合计 256.78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55.48亿元、项目支出 201.30亿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市债务限额 898.4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78.8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19.63 亿元。根据政府债务年报统计,截至 2021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875.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59.81 亿元、专项债务 516.04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 市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市市区债务限额 428.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8.9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39.53 亿元。根

据政府债务年报统计,截至 2021 年底,市区债务余额 420.2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81.52 亿元、专项债务 238.73 亿元。(详见决算草案表三十八)

2021年,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我们深入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批准的预算、调整预算和决议要求,适应紧平衡状态,加快推进财政各项改革,进一步发挥财政对城市治理的基础和支撑作用,有效保障了"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较好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同时,强化审计问题整改,提升科学管理水平。我们将高度重视审计意见建议,认真开展资金统筹盘活管理、国有资产管理以及优化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整改工作。按照本次市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决议,结合市审计局对 2021 年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中提出的意见,将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作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和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并与绩效评价、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2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

今年以来,全市财政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聚力聚焦"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坚持跳出财政看全局、立足财政干财政,并结合自身实际,创新性提出"14510"的工作思路,积极作为、精准施测,全力保持全市财政平稳运行。

(一)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 1. 收入增幅全省第一。上半年,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10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 289 亿元的 53.3%,超序时进度 3.3 个百分点;增长 0.2%,增幅位居全省第 1;税收占比为 79.1%,税收占比位居全省前列,为完成全年财政收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 2. 主体税种两增一减。上半年全市增值税完成 28.8 亿元,下降 46.7%,剔除留抵退税因素,下降 8.6%,主要是受留抵退税以及中小微企业缓税等政策影响,部分金属加工企业停止生产纳税,导致相关行业增值税减收;企业所得税完成 40.3 亿元,增长 36.1%,主要是苏酒集团、京东系企业缴纳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个人所得税完成 13.6 亿元,增长 186.8%,主要是蓝色同盟减持洋河股份和 2021 年利股红分配 5 亿元以及宿豫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缴纳个人所得税 3.4 亿元。
- 3. 重点支出平稳增长。上半年,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7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4%,增长 2.4%。其中,市本级完成 69.71 亿元,增长 14.4%。各级财政部门强化资金统筹,调整支出结构,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着力保障重点和亟需领域支出,"三保"等重点支出增长较快。同时,统筹安排各类资金 4.08 亿元,用于落实稳经济大盘政策举措。
 - 4. 收支平衡压力加大。从财政收入看,上半年,在苏酒集

团、蓝色同盟的强力带动下,全市收入得以实现正增长;从存量税源看,下半年缺乏大的税源增长点;从宏观环境看,受房地产行情影响,土地市场遇冷,短期内尚无触底反弹迹象,严重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从财政支出看,基层"三保"、重点工程、政府债务化解等重点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全年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和压力前所未有!

(二)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

下半年,我们将按照市委六届四次全会、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和本次会议要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超前发力、优化结构、精准投向、注重质效,不断推进财政各项改革,进一步发挥财政对重点领域的基础和支撑作用,稳中求进,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稳住经济大盘提供有力保障。

1. 千方百计统筹收入,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坚持减税与退税并举,充分发挥增值税留抵退税、阶段性减税降费等政策作用,加大减负纾困力度,增强市场主体活力,为财政增收奠定坚实的经济基础。二是强化财源税源培植。落实"创新 40 条"、"5321"工程、"6+3+X"制造业产业体系等重大产业政策,统筹各类财政政策资金,灵活运用产业基金、风险补偿等政策工具,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做大做强产业规模,着力稳住经济基本盘,努力培育税收增长点。三是着力强化收入征管。强化税源分类管理和重点税源监控,加强重点行业和企业管理,确保支柱产业和企业支撑有力;加强收入异常信息的预警和应对,

确保不出现大的减收风险,确保各项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

2. 发挥资金激励作用,助力稳定市场主体。继续落实好国 务院稳经济一揽子措施、"苏政40条"、"苏政办22条"等系列政 策,助力稳定市场主体、稳住经济大盘。一是推动产业政策落地。 聚焦 "6+3+X" 制造业产业体系和 20 条重点产业链,积极落实 "5321"工程、智改数转贷款贴息奖励等产业政策、优化扶持政策 奖补评审机制,积极配合研究制定产业培育扶持政策,推动制造 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升级。二是放大资金池服务 实体经济效能。围绕全市新型工业化建设,加大对"6+3+X"制造 业产业体系贷款投入,依托"宿数贷"资金池,加大对制造业智改 数转绿色化信贷支持,持续为企业"输血供氧"。进一步畅通利率 传导渠道,切实将优惠利率传导至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推动 实体企业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释放向实体让利空间。三是发挥政 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功能。顶格落实10%(工程为5%)价 格折扣、免收电子采购文件工本费、交易平台使用费、投标保证 金"两费一金"等优惠政策,为企业节约投标成本,提高中小企业 投标竞争力。继续推动"政采贷"云通工程扩面增量,助力中小企 业融资。四是推动融资总量稳定增长。围绕全市"四化"同步集成 改革示范区建设,积极向上争取信贷资源和政策倾斜,准确把握 普惠金融政策,切实做好助企纾困解难工作,增加对小微、民营、 "三农"等领域的精准支持,持续扩大融资总量。

- 3. 扎实推进政策落实,筑牢民生保障底线。强化财政投入保障和政策落实,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保障重点群体就业。鼓励引导企业对新招用职工和转岗职工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每人每年补贴标准不低于5000元;鼓励企业吸纳就业,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二是加快推进公立医疗机构建设。下半年将根据进度,拨付市传染病医院改建经费4500万元,为疫情防控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为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安全提供资金保障。三是支持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发展。继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优化投入方式,落实落细中心城区学校建设奖补资金、中小学延时服务补助标准核定及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政策等事项。保障宿迁中学高品质高中建设、第一高级中学建设等重点项目实施,不断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四是强化社会民生兜底保障。按规定,市县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对低保、特困、孤儿、优抚对象等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以及按要求增发生活和价格临时补贴所需资金。
- 4. 加强债务风险管控, 兜牢安全发展底线。一是努力化解存量、遏制增量。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 扎实有力加快隐性债务化解进度。紧扣上级政策, 严格化债认定标准, 严格规范化债资金来源, 保质保量化解隐性债务。建立健全长效债务风险防控机制, 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二是突出提质增效、加快债券使用进度。加强高质量项目储备,确保额度下达后,项目即能开工、投入、达效,避免"钱等项目"。继续强化新增债券使用管

理,加快推进已下达债券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强风险防控。抓实抓牢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规范重大数据变动报批程序,稳妥做好存量债务周转接续。进一步完善地方政府性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严防新增隐性债务风险。

5. 深入优化工作机制,提升财政支出效能。一是进一步树 牢"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把"过紧日子"作为财政一以贯之的工 作理念,严控和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严肃财经纪律, 硬化预算约束。坚持有保有压、节用裕民, 把更 多财力用在"六稳""六保"、乡村振兴、助企纾困等重点领域、用 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二是持续优化财政营商服务。创新 工作方法,以服务企业、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为切入点,扎实做好 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及时了解掌握企业现实困难与需求,提 高涉企服务工作效率,切实帮助企业解难纾困,进一步提升财政 营商服务。**三是**强化财政评价和绩效结果应用。注重提高资金使 用效益,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压实资金使用单位绩效主 体责任,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确保有限的财政资 源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对使用效益不高、支出进度偏慢 的财政资金,压减直至取消预算安排。四是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 建设。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进绩效、资产、采购等相关 职能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形成较为完善的一体化建设常态 化管理机制。根据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程,将乡镇财政纳入

— 15 —

一体化系统,实现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全覆盖。

各位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今年以来,全市财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强化绩效引领和风险管理,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精准、可持续,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下一步,我们将落实好本次会议审查意见,超常努力、主动作为,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 1. 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

2. 草案说明事项